

淡江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詩選及習作	授課 教師	普義南 PU, YI-NAN
	READINGS IN CHINESE POETRY		
開課系級	中文一 A	開課 資料	實體課程 必修 下學期 2學分
	TACXB1A		
系 ( 所 ) 教育目標			
<p>一、經典閱讀能力的養成。</p> <p>二、中國文學美感的涵養與體現。</p> <p>三、從事文教工作的基本知能。</p> <p>四、培植學術研究的基礎知識。</p>			
本課程對應院、系(所)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			
<p>B. 文學鑑賞與創作的能力。(比重：50.00)</p> <p>C. 語文表達與應用的能力。(比重：50.00)</p>			
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			
<p>4. 品德倫理。(比重：25.00)</p> <p>5. 獨立思考。(比重：25.00)</p> <p>8. 美學涵養。(比重：50.00)</p>			
課程簡介	<p>本課程以中國古近體詩為主要研讀對象，除了介紹各種詩體的結構特色，讓學生透過實練習與討論，熟悉各詩體的寫作要領。其次經由系統性的研讀，觀察詩史演變軌跡。最後體認詩人創作情意，對應當代生命情境，作出反思與批評。</p>		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、情意、技能目標之對應

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「認知 (Cognitive)」、「情意 (Affective)」與「技能(Psychomotor)」的各目標類型。

- 一、認知(Cognitive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、概念、程序、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。
- 二、情意(Affective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、倫理、態度、信念、價值觀等之學習。
- 三、技能(Psychomotor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。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
1	一、熟悉近體詩結構設計原理及詩體類說 二、理解中國詩歌批評傳統與古近體詩表現手法 三、明白歷代重要詩派和詩人創作技巧	

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、核心能力、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

序號	目標類型	院、系(所)核心能力	校級基本素養	教學方法	評量方式
1	認知	BC	458	講述、討論、發表、實作	作業、討論(含課堂、線上)、活動參與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起訖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
1	109/03/02~ 109/03/08	第六講：風骨與詞采--六朝詩	
2	109/03/09~ 109/03/15	第六講：風骨與詞采--六朝詩	
3	109/03/16~ 109/03/22	第六講：風骨與詞采--六朝詩	
4	109/03/23~ 109/03/29	第七講：飛揚與沉鬱--初盛唐詩	
5	109/03/30~ 109/04/05	第七講：飛揚與沉鬱--初盛唐詩	
6	109/04/06~ 109/04/12	第七講：飛揚與沉鬱--初盛唐詩	
7	109/04/13~ 109/04/19	第七講：飛揚與沉鬱--初盛唐詩	
8	109/04/20~ 109/04/26	第七講：飛揚與沉鬱--初盛唐詩	
9	109/04/27~ 109/05/03	期中考試週	
10	109/05/04~ 109/05/10	第八講：華麗與蒼涼--中晚唐詩	
11	109/05/11~ 109/05/17	第八講：華麗與蒼涼--中晚唐詩	
12	109/05/18~ 109/05/24	第八講：華麗與蒼涼--中晚唐詩	

13	109/05/25~ 109/05/31	第九講：知性與感性--宋元詩	
14	109/06/01~ 109/06/07	第九講：知性與感性--宋元詩	
15	109/06/08~ 109/06/14	第九講：知性與感性--宋元詩	
16	109/06/15~ 109/06/21	第十講：性靈與學問--明清詩	
17	109/06/22~ 109/06/28	期末考試週(本學期期末考試日期 為:109/6/18-109/6/24)	
18	109/06/29~ 109/07/05	教師彈性補充教學： 第十講：性靈與學問--明清詩	
修課應 注意事項			
教學設備	電腦、投影機		
教科書與 教材	自編講義		
參考文獻	《索引本詩韻集成》，台北學海出版社		
批改作業 篇數	6 篇（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）		
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	◆出席率： 10.0 %   ◆平時評量：       %   ◆期中評量：25.0 % ◆期末評量：25.0 % ◆其他〈平時成績含作業〉：40.0 %		
備考	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 <a href="https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">https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</a> 或由教務處 首頁→教務資訊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進入。 <b>※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</b>		